**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电子公文**

电子公文专用章

核收：

武隆府人〔2023〕15号

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

关于赵鸿江等3名同志职务调整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区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经2023年11月15日区政府第71次常务会议决定：

赵鸿江同志任重庆市武隆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（试用期1年）；

李红波同志（女）任重庆市武隆区实验中学校长（试用期1年）；

吴启文同志不再担任重庆武隆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。

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

2023年11月2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监委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区人武部。